

永介政〔2024〕13号

介福乡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介福乡工贸行业 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 (2024—2026年)》的通知

各村委会，乡直各有关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进一步夯实我乡工贸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基础，现将《介福乡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介福乡人民政府
2024年4月10日

介福乡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 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

为认真贯彻落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进一步夯实我乡工贸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基础，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有效防范遏制生产安全事故，根据《永春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永春县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和《永春县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永春县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永应急〔2024〕22号）和要求，从即日起在全乡范围内开展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2024—2026年）。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坚持标本兼治、重在治本，将遏制生产安全事故的关口前移到管控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容易导致群死群伤的重大风险，着力消减重大风险，着力消除由于重大风险管理措施缺失或执行不到位而形成的重大事故隐患。在安全理念、安全责任、安全执法、安全基础、安全标准等方面补短板、强弱项，切实提高风险隐患排查整治质量、切实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强烈意愿和能力水平，推动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不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加快推进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二) 主要目标。围绕我乡安全生产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通过三年治本攻坚，进一步夯实工贸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基础，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努力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2024年底基本消除2023年及以前排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存量，2025年底前有效遏制重大事故隐患增量，2026年底前形成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的常态化机制，企业本质安全水平大幅提升，重大安全风险得到有效防控，有效遏制工贸行业生产安全事故，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二、主要任务

(一) 实施安全理念建设提升行动

1. 强化领导干部安全理念建设。系统将安全生产、消防安全等安全教育培训内容列入党政领导干部的必修课程，加强领导干部安全生产政策理论及法律法规等学习，强化安全理念和法治思维。突出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方面的内容，强化统筹安全生产和突发事件应对处置能力，每年组织2场以上的安全生产专题培训。

2. 强化重点行业领域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理念建设。积极组织各类重点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参加专题安全教育培训会，逐步推动有关重点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教育培训全覆盖，提升其安全理念。

(二) 实施安全责任体系建设行动

1. 规范村级安全生产属地责任。乡直各单位要加强行业领

域安全生产工作的督促指导，推动各村落实属地安全主体责任。全面规范并建立乡级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年度任务清单，明确治本攻坚责任分工和工作目标，按程序报上级安委会办公室备案。

2. 健全乡直单位安全监管责任。乡直各单位要紧扣国务院安委会 15 条硬措施、省 66 项具体举措和市县 75 条细化举措，对照省安委会安全生产权责分工最新要求，继续细化补充安全生产权责分工，不断拧紧安全监管责任链条；要严格落实“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主动从严落实标准规范、产业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将安全生产工作纳入日常监管重要内容，督促指导生产经营单位加强安全管理，对日常检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违法违规行为，在督促落实整改并采取有效防范措施的同时，一并抄送具有行政处罚权限的安全监管部门立案查处。

3. 推行企事业单位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聚焦企事业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督促企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认真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推动企事业单位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4. 切实强化安全责任落实。多措并举，运用调度、通报、约谈、提醒、督办、曝光、追责等手段，有效推动各方安全责任落实。常态强化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坚决压实属地、企业安全主体责任，特别是对因执法监管不到位导致事故发生的，从严从重追究相关责任单位和人员责任。对于未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明

明有问题却查不出或者查出后拒不整改等导致重大事故隐患长期存在的，参照事故调查规定，查清问题并依法顶格处理。对发生重特大事故负有责任的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明确终身不得担任本行业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

(三) 实施重大安全风险源头管控行动

1. 严格落实重点行业领域标准规范。要督促辖区有关企业严格落实各行业领域相关安全生产标准规范，发挥引领和约束作用，推动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2. 严格安全设施“三同时”管理。因地制宜建立并完善各类发展规划的安全风险评估会商机制，严格执行国家规范标准和市场准入，严把检查关，加强对辖区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审查，对未完善“三同时”手续的，一律不允许组织施工建设，杜绝“边审批、边设计、边施工”行为发生。

3. 淘汰落后工艺设备。督促生产经营单位严格执行应急管理部更新的各行业领域淘汰落后生产工艺技术设备目录及在用工艺设备改造和淘汰要求。重点推进小型生产经营场所、经营性自建房安装早期火灾报警和灭火装置。及时更新先进适用技术装备推广及淘汰落后生产工艺技术设备目录，明确在用设备报废标准，加大危化品、工贸、烟花爆竹、建设施工、燃气等行业领域淘汰更新力度。依法加快推进“小散乱”企业有序关闭。

(四) 实施安全素质能力提升工程

1. 强化生产经营单位负责人安全教育培训。结合各行业领域实际情况，积极配合开展安全培训检查。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安

全培训主体责任和“三项岗位”人员持证上岗、从业人员先培训后上岗等制度，健全安全培训档案管理，要将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情况纳入日常执法检查必查内容。

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三年内完成工贸重点行业领域企业主要负责人专题安全教育培训全覆盖。要结合实际制定年度培训计划，组织对有限空间作业等重点行业领域企业主要负责人开展安全教育培训。

2. 提升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安全素质能力。推动从业人员安全技能提升建设。深化危化品、烟花爆竹等高危行业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安全技能培训提升，严格高危行业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以及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将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有关要求作为培训考核的重要内容；配合市级相关部门规范特种作业考试和许可管理，应用国家层面统一的“互联网+特种作业人员综合管理服务”系统，推动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督促生产经营单位严格电气焊作业等特种作业人员管理，严格遵守消防安全、生产安全等操作规程，并逐项建章立制持续坚持。

3. 增强从业人员应急疏散和处置能力。要聚焦从业人员疏散逃生避险意识能力提升，推动生产经营单位每年至少开展1次疏散逃生演练（高危行业领域每半年至少1次），确保从业人员熟知逃生通道、安全出口及应急处置要求并形成常态化机制；聚焦沿街店铺、居住小区等人员密集场所电动车消防安全，常态化开展电动车起火逃生消防应急演练宣传工作，提高群众安全意识。

4. 加强工贸行业特种作业人员管理。督促工贸企业严格落实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2025年底前，充分利用全省“互联网+特种作业人员综合管理服务”系统推广应用面，发挥“特师傅”小程序的使用灵活性，为开展特种作业人员供需分配、用工分配、人员管理、监管执法、举报受理等工作提供技术支撑和决策依据。

5. 营造全社会安全氛围。一是加强全民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聚焦“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等主题和目标，持续开展安全生产月、消防宣传月、安全宣传咨询日等活动，将安全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引导公众践行安全的生产生活方式，推动安全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学校、进家庭。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法治宣传教育，培育公共安全意识。二是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深化公路建设“平安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示范岗、安全文化示范企业等示范创建工作，评选一批安全生产工作先进的企业、单位和个人。

(五) 实施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工程

1. 健全完善生产经营单位重大事故隐患自查自改常态化机制。督促生产经营单位落实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全面开展排查整改，主要负责人要每季度带队对本单位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情况至少开展1次检查，完善并落实全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推动生产经营单位建立员工报告隐患奖励制度，完善全员自主排查隐患常态化机制。重点督促企业落实检查清单、隐患清单、整改清单“三张清单”闭环管理，做到隐患自查自改，排查整改工

作常态化滚动运行。对于未开展排查或者查出后拒不整改等导致重大事故隐患长期存在的，参照事故调查处理，查清问题并依法依规严肃责任追究。

2. 开展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行动。要结合辖区实际，坚持“小切口、抓关键”，突出有限空间、检维修等高风险作业整治，明确重点整治事项，确保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建立健全重大事故隐患数据库，2024年底前完善重大事故隐患数据库运行管理机制，实现企业自查上报、督导检查发现、群众举报查实等各渠道排查的重大事故隐患全量汇总，推动重大事故隐患信息集中共享。及时将重大事故隐患信息通知到相关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实行清单制管理并动态更新整改落实情况，推动照单逐条整改销号。

3. 开展露天矿山安全生产专项整治。露天矿山要按照《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关于开展露天矿山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的通知》要求，立即开展全面排查整治，聚焦安全管理、技术管理、边坡管理、钻爆管理、运输管理等5个方面，重点整治违反设计规定建设，边建设边生产、边技改边生产，违规布置多作业点作业，边坡角超设计等突出问题。发现边坡失稳、存在垮塌风险的，必须立即从危险区域撤出作业人员，加强监测预警和视频监控，及时采取治理措施。

4. 加大典型事故警示教育力度。要深入剖析每一起安全生产事故原因教训，及时将警示信息、事故通报或警示教育片传达至辖区相关企业，强化安全生产事故警示教育作用。持续建设省

“五个一百”安全保障提升工程，因地制宜加快建设安全科普宣传教育和安全体验基地，充分宣传栏、公众号等安全宣传阵地强化宣传警示曝光。

(六) 实施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提质增效工程

1. 贯彻落实安全管理体系顶层制度设计。应急管理部将研究完善以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为核心的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2025年底前修订完成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基本规范，制定小微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基本规范，更新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定级标准，健全完善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定级制度。各村、各乡直有关单位要加强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相关制度、规范的宣传培训，督促企业持续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2. 提升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质量。持续开展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统筹推动、积极引导工贸企业创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

3. 实施标准化联合激励政策。要将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情况作为差异化监管执法的重要依据，落实标准化达标创建联合激励政策，对达标企业减少安全执法检查频次，加强服务指导，优先复产验收。

(七) 实施安全监管执法效能提升工程

1. 开展安全生产精准执法行动。要结合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动态清零行动，突出高风险行业领域，分级确定重点检查企业名单，聚焦重大事故隐患深入推进精准执法。要综合运用“四

不两直”、明查暗访、专家会诊、异地交叉检查等方式，深入推进精准执法，集中挂牌、公布、曝光、处理一批重大事故隐患，对企业主要负责人不依法履职的，依法严格采取“一案双罚”措施。

2. 提升安全监管执法队伍专业能力。聚焦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强化基层安全监管执法人员能力培训，每年组织工贸监管执法人员参加上级开展各类业务培训，确保每人每年接受不少于60学时的公共法律知识、业务知识和行政执法技能培训。

3. 加强安全生产执法典型案例报送工作。要以赋权执法、乡镇连片联合执法为抓手，规范安全生产行政执法行为，落实执法案例报送制度，强化曝光力度，放大警示教育震慑作用，达到“查处一个、震慑一批、教育一片”的目的。

(八) 实施科技赋能助力本质安全提升工程

1. 推广先进技术装备应用。聚焦重大安全风险，加大安全生产科技项目攻关力度，大力推进“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降低高危场所和岗位现场作业风险。加快有限空间作业企业采用挂牌上锁、物理隔离、改进工艺等技术措施，从源头上管控重大安全风险。

2. 推动一体化大融合行政执法平台建设应用。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单位应积极推进智慧执法，加强信息化技术、装备的配置和应用，为执法改革、执法监督工作提供数字赋能。同时，加大“互联网+执法”推广应用力度，推动现场执法检查和线上巡查执法有机结合，持续提高执法效能。

(九) 实施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行动

1. 强化专业应急救援体系建设。 加强基层预案管理体系建设和应急救援力量建设，优化乡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提升专业应急救援水平，紧盯突发事故灾害的事前预防调度、事中指挥调度和事后跟踪管理，聚焦“调度指挥、以练促战、快速反应”三个方面，持续提升全天候应急指挥调度能力，为高效应对处置事故灾害和突发事件提供有力支撑，确保关键时刻拉得出、用得上、打得赢。

2. 扎实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 做好标准化应急管理试点建设工作，要遵循“利旧、整合、优化、提升”原则，围绕“八个有”建站标准，充分完善应急救援队伍整合、物资配备、空间平面布置、应急指挥系统演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网格化管理等建设内容。同时积极推进基层防汛能力标准化建设和森林防灭火网格标准化管理，提升自然灾害避灾点保障水平。

(十) 实施项目工程提升行动。

推动安全基础设施建设提质增效。 深入开展企业、沿街店铺等消防设施升级改造、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建设、应急逃生出口、民居生命通道“拆窗破网”和消防车通道打通等安全工程治理行动。

三、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 各村、各乡直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工贸行业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结合本实施方案，扎实落实治本攻坚年度目标，建立信息汇总、动态研判、晾晒通报、督导检查等

机制，加大督促推进力度。要配齐配强工贸行业安全监管力量，提高排查整治专业性。

（二）加强安全投入。要强化安全生产相关工作投入，科学合理安排预算，确保重大事故隐患治理资金，切实做好安全生产治本攻坚各项任务措施的支撑保障。要督促辖区企业依法加大对安全生产资金、物资、技术、人员的投入保障力度，改善安全生产条件。

（三）坚持标本兼治。各村、各乡直有关单位要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强化源头治理、系统治理，既通过集中治理攻坚，查大问题、除大隐患、防大事故，又通过落实一批“人防、技防、工程防、管理防”治本之策，从根本上补齐工贸安全短板弱项，解决难点堵点问题。

（四）推动群防群治。各村、各乡直有关单位要推动完善安全治理社会化机制，充分发动社会公众和从业人员举报重大事故隐患，发挥安全生产网格化管理作用，共同做好非重点企业一般性检查、安全宣传等工作，推动监管服务向基层末梢延伸。

（五）注重指导检查。各村、各乡直有关单位要实行综合检查、统专结合，对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全过程进行指导检查，切实指导帮助企业摸出隐患、查出短板、解决问题。将排查的企业、隐患、整改、责任情况清单化，并落实“四个清单”管理，健全发现问题隐患、会商研判风险、点评通报整改全流程督导机制，做到有清单、有台账、有评价、有会商、有闭环、有运用，确保做到真检查、真督促、真整改、真见效。

(六) 深化宣传警示教育。各村、各乡直有关单位要充分发挥传统媒体和新媒体作用，从多角度、多方位、多层次宣传开展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的重要性和积极作用，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要建立工贸行业治本攻坚典型经验推广机制，坚持正面宣传和反面警示曝光相结合，定期发布一批机制办法、管理创新、先进技术应用等方面的经验做法和实践案例，以点带面、示范引领；对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不力等突出问题及时约谈、通报、曝光，定期曝光一批涉及工贸行业重大事故隐患违法行为的典型执法案例，强化警示震慑和教育引导作用。

附件：1. 介福乡工贸行业 2023 年排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存量
2. 介福乡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2024—2026 年）工作协调小组和工作专班成员名单

附件 1：

介福乡工贸行业 2023 年排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存量

| 序号 | 企业 | 重大隐患数/项 | 备注 |
|----|----------------|---------|----|
| 1. | 福建省勤利科技有限公司 | 1 | |
| 2. | 福建泉州成斌陶瓷有限公司 | 1 | |
| 3. | 元景陶瓷有限公司 | 1 | |
| 4. | 南盛陶瓷有限公司 | 1 | |
| 5. | 福建泉州宏鑫陶瓷有限公司 | 1 | |
| 6. | 福建省永春新福鑫陶瓷有限公司 | 1 | |
| 7. | 泉州永达陶瓷有限公司 | 1 | |
| 8. | 永春龙翔陶瓷有限公司 | 1 | |
| 9. | 泉州唐舜陶瓷有限公司 | 1 | |

备注：2023 年排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存量包括企业自查和政府检查上报的，所有已整改和未整改的重大事故隐患总数。

附件 2:

介福乡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 (2024—2026年)工作协调小组 和工作专班成员名单

为推动我乡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2024—2026年)落实落细，根据《福建省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泉州市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永春县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要求，经乡党委、乡政府领导同意，现成立介福乡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协调小组。

一、介福乡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协调小组

组 长：刘泷沆 乡党委书记

施钊杰 乡党委副书记、乡政府乡长

副 组 长：庄发根 乡党委副书记

苏辉煌 乡组织委员

郑英兰 乡宣传委员

林曼云 乡人武部长

郭南峰 乡派出所所长

陈艺元 副乡长

潘芳婷 副乡长

黄少敏 乡司法所所长
刘彬杰 乡社会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郑春生 乡综合执法队长
张春玲 乡综合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成员：乡直各单位负责人，乡直各单位负责人，各村党（总）支部书记、各村居安全协管员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设在乡安办，承担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乡社会事务服务中心主任刘彬杰兼任，工作协调小组及其办公室在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2024-2026年）工作任务完成后自行撤销，不再长期化、实体化运作。

二、介福乡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专班

组 长：刘彬杰 乡社会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成 员：以乡安委会人员为主，视工作需要抽调人员组成，集中办公，具体人员由乡安办根据工作实际，与各有关站所商定。